

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文件

船会（2021）77号

关于第七批团体标准立项公示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推动船舶与海工领域团体标准发展，根据《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标准制定管理办法》，按照学会标准化工作计划，组织开展第七批团体标准立项工作，学会标准化学委会组织专家对企业申报的项目进行了立项函审。现确定《车间制造执行管控系统与 ERP、PDM、SFC 集成要求》《船体分段车间智能仓储物资分类与编码要求》《船体分段智能车间信息采集与管控要求》《船体分段智能车间中间产品制造精度管控规范》《船舶涂装环节典型 VOCs 防治技术要求》《船舶企业典型颗粒物防治技术要求》《船舶超高压水除锈作业安全规范》《船用低温钢冰载荷磨损-腐蚀耦合作用试验方法》等 8 项标准，进入学会第七批团体标准立项程序，并向全社会进行公示，广泛征询各方意见和建议。

本批立项申请公示期为 15 天（2021 年 8 月 25 日-2021 年 9 月 8 日）。公示期内，如果任何个人、单位对上述所申请立项的标准有任何异议或者建议，请来函说明。

联系人：胡方珍

电话：021-54529704-5203

传真：021-64319001

邮箱：csic_src@vip.163.com

附件：

1、《车间制造执行管控系统与 ERP、PDM、SFC 集成要求》立项申报材料

- 2、《船体分段车间智能仓储物资分类与编码要求》立项申报材料
- 3、《船体分段智能车间信息采集与管控要求》立项申报材料
- 4、《船体分段智能车间中间产品制造精度管控规范》立项申报材料
- 5、《船舶涂装环节典型 VOCs 防治技术要求》立项申报材料
- 6、《船舶企业典型颗粒物防治技术要求》立项申报材料
- 7、《船舶超高压水除锈作业安全规范》立项申报材料
- 8、《船用低温钢冰载荷磨损-腐蚀耦合作用试验方法》立项申报材料

